

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

| 序号 | 项目分类 | 扶持项目 | 项目类别 | 网上受理期 | 书面材料受理期 | 书面材料受理窗口 | 申请条件 | 扶持标准 | 申请材料 | 申报要点 | 业务科室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|--|---|--|--|
| 一 | 科技金融扶持项目 | 科技贷款利息扶持项目 | 核准制 | 2024年5月11日-6月5日 | 2024年6月7日截止 | 1. 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综合窗口（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8033-1号，世贸百货斜对面） 2. 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各个园区分中心。 | <p>（一）在龙岗区注册、纳税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型企业。</p> <p>（二）入驻区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。</p> <p>（三）所获得的银行贷款用于企业内部研发投入、原材料购买、技术改造、设备购置等生产经营活动。</p> <p>（四）上年度贷款本息已结清的在孵科技企业。</p> <p>（五）以借款合同、入孵协议、银行凭证等材料为准。</p> <p>注：</p> <p>一、所有入孵企业均需与孵化器签订入孵协议，并符合国家孵化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。</p> <p>二、在孵企业为：</p> <p>1. 主要从事新技术、新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服务，应满足科技型中小企业相关要求；</p> <p>2. 企业注册地和主要研发、办公场所须在本孵化器场地内，入驻时成立时间不超过24个月；</p> <p>3. 孵化时限原则上不超过48个月。技术领域为生物医药、现代农业、集成电路的企业，孵化时限不超过60个月。</p> | 1. 按不超过实际支付利息的50%，每笔最高30万元利息补助。 2. 同一单位同一年度累计扶持金额不超过100万元。 | <p>1. 申报书（通过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生成并打印）；</p> <p>2. 营业执照复印件（验原件）；</p> <p>3. 上年度纳税证明（税务部门系统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</p> <p>4. 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（验原件）；</p> <p>5. 与孵化器签订的入孵协议、房租租赁合同（自入孵开始到现在）；</p> <p>6. 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、入账回单凭证、还款凭证（每月的对公贷款本、息回单）、银行出具的贷款结清证明材料（须有每月的本息还款清单）（验原件）；</p> <p>7. 企业贷款用途、使用情况证明材料复印件（如合同、发票或用于其他具体用途的证明材料）。</p> <p>上述材料用A4纸正反面打印，首页附目录，按顺序合并胶装成册，加盖骑缝公章。书脊处印项目名称及企业名称，提交一份。凡要求提交复印件的，同时查验原件。</p> | <p>1. 申报单位统计地须在龙岗区，统计信息以区统计局数据为准。如申报单位为非规模以上企业且未曾填报过统计信息的，请在项目申报的同时向所在街道-经科办-统计办填报基础信息。</p> <p>2. 贷款不可用于企业经营以外的用途，如购置房产或购买基金等。</p> <p>3. 若申报期间，营业执照信息有变更，需要上传新的营业执照和变更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。</p> | 龙岗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（联系人：李先生、宁小姐，联系电话：28938003） | <p>咨询业务时间：</p> <p>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4:00-18:00</p> |